

## 5. 學校績效表現

### (1) 近 3 年各類評鑑結果

#### 校務評鑑

本校之校務發展定位，順應當前教育環境之變化，由前期之國際化及應用導向研究，漸進轉型為數位跨域創新人才培育，各項校務運作均依循規劃（Plan）、執行（Do）、管考（Check）與改善（Action）之完整迴圈，以確保計畫規劃品質與執行成效，並透過量化實證資料針對校務相關議題進行分析與研究，並將相關分析結果反饋予業務執行單位作為流程改善、資源分配及策略擬定之參考。

本校於 107 年 6 月 4、5 日完成第二週期校務評鑑實地訪評，並於 108 年 1 月 3 日公告評鑑結果。四項評鑑項目：校務治理與經營、校務資源與支持系統、辦學成效、自我改善與永續發展，全數通過認可，第二週期校務評鑑認可效期自 107 年至 112 年。查詢【評鑑結果】。



## 系所評鑑與國際認證

為引導各大學建立完善大學自我評鑑機制，98年3月，教育部依大學評鑑辦法公布「大學自我評鑑結果及國內外專業評鑑機構認可要點」，敦促各大學建立完善自我評鑑機制，並於101年7月發布「教育部試辦認定大學校院自我評鑑結果審查作業原則」，以獲「邁向頂尖大學」及「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」補助之34所學校作為優先試辦對象，本校為第一梯次獲教育部核准自辦外部評鑑的大學之一。

為確保教育品質並與國際接軌，於品保制度面的部份，本校訂定「自我評鑑實施辦法」及「教學單位自我評鑑作業規範」，並據以施行相關評鑑工作。在教學方面，各教學單位依其學院系所之屬性與發展重點，可分別選擇不同的認證機制與評鑑方式，包含：參加國內外專業評鑑機構（IEET、AACSB 認證）評鑑、大學自辦外部系所評鑑等。

本校全部教學單位均辦理評鑑，工程學院及電機通訊學院系所為「IEET」工程及科技教育認證，於108年辦理評鑑（通過效期為3~6年）；管理學院為「AACSB」國際商管學院促進協會認證（認證期為2017-2021年）；資訊學院及人文社會學院系所與通識教學部為「自辦外部系所評鑑」於108年辦理評鑑（通過效期為3~6年），上述評鑑結果均經外部評鑑單位認定。

本校以完善的學習成效評估機制，檢核學生核心能力之達成結果，並將畢業生、企業雇主對學生學習成效之調查意見進行分析，透過自我評鑑過程，評估系所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落實情形，並將相關分析資料，回饋作為教師教學與行政品質改善之參考。透過量化實證資料對教學及學生學習成效等議題進行分析與研究，以校務研究分析結果為基礎，回饋作為系所發展規劃之參考，並據以擬訂資源配置方案、招生策略、課程規劃調整、校務發展規劃決策參考。

自我評鑑的實施，除了檢視辦學績效及學生學習表現外，依據評鑑結果修正未來規劃方向，亦可據以分析教育環境局勢變化，配合學校中長程發展計畫，調整教育目標及學系發展策略。本校自我評鑑機制已逐漸建置成熟，亦於實施過程中適時調整，期以更趨完善，未來將持續落實執行教學與行政自我評鑑，依評鑑結果定期檢討及改善，期能建立更完善之自我評鑑機制，以提升整體教育品質，確保辦學成效。